

「名家译丛」



The Story of Mankind

人类的故事

〔美〕房龙·著 白马·译

— 全译本 —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<http://www.cflpnet.cn>

| 名 | 家 | 译 | 丛 |



The Story of Mankind

人类的故事

〔美〕房龙 / 著 白马 / 译

— 全译本 —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人类的故事 / (美) 亨德里克·威廉·房龙著; 白马译.

—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16.6

ISBN 978-7-5190-1554-1

I. ①人… II. ①亨… ②白… III. ①人类学—通俗读物

②世界史—通俗读物 IV. ①Q98-49 ②K1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112114号

人类的故事 (全译本精装版)

著 者: (美) 亨德里克·威廉·房龙 译 者: 白 马

出 版 人: 朱 庆

终 审 人: 朱 庆

责任编辑: 陈若伟

装帧设计: 刘 晓

复 审 人: 姚莲瑞

责任校对: 王佩丽

责任印制: 陈 晨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联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, 100125

电 话: 010-65389926 (咨询) 65067803 (发行) 65389150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5933115 (总编室), 010-65033859 (发行部)

网 址: 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E - mail: clap@clapnet.cn chenrw@clapnet.cn

印 刷: 三河市华骏印务包装有限公司

装 订: 三河市华骏印务包装有限公司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720×1010 1/16

字 数: 224千字 印 张: 25

版 次: 2016年6月第1版 印 次: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90-1554-1

定 价: 26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目录

Contents

- 第一章 舞台布景 / 1
- 第二章 我们最早的先人 / 6
- 第三章 史前人类 / 9
- 第四章 象形文字 / 12
- 第五章 尼罗河谷 / 16
- 第六章 埃及的故事 / 19
- 第七章 美索不达米亚 / 22
- 第八章 苏美尔人 / 23
- 第九章 摩西 / 27
- 第十章 腓尼基人 / 30
- 第十一章 印欧人 / 32
- 第十二章 爱琴海 / 34
- 第十三章 古希腊人 / 38
- 第十四章 古希腊城邦 / 41
- 第十五章 古希腊的自治 / 44
- 第十六章 古希腊的生活 / 47
- 第十七章 古希腊的戏剧 / 51
- 第十八章 希波战争 / 54

第十九章	雅典与斯巴达 / 59
第二十章	亚历山大大帝 / 61
第二十一章	小结 / 63
第二十二章	罗马与迦太基 / 65
第二十三章	罗马的崛起 / 77
第二十四章	罗马帝国 / 80
第二十五章	拿撒勒的约书亚 / 89
第二十六章	罗马的覆灭 / 95
第二十七章	教会的崛起 / 100
第二十八章	穆罕默德 / 107
第二十九章	查理曼大帝 / 112
第三十章	北欧人 / 117
第三十一章	封建社会 / 120
第三十二章	骑士制度 / 123
第三十三章	教皇与皇帝 / 126
第三十四章	十字军东征 / 132
第三十五章	中世纪的城市 / 137
第三十六章	中世纪的自治 / 147
第三十七章	中世纪的世界 / 151
第三十八章	中世纪的贸易 / 158
第三十九章	文艺复兴 / 164
第四十章	表现的时代 / 177
第四十一章	伟大的发现 / 183
第四十二章	佛陀与孔子 / 196
第四十三章	宗教改革 / 205

第四十四章	宗教战争 / 215
第四十五章	英国革命 / 229
第四十六章	势力均衡 / 242
第四十七章	俄罗斯的崛起 / 246
第四十八章	俄罗斯与瑞典 / 252
第四十九章	普鲁士的崛起 / 256
第五十章	重商主义 / 259
第五十一章	美国革命 / 262
第五十二章	法国大革命 / 268
第五十三章	拿破仑 / 280
第五十四章	神圣同盟 / 290
第五十五章	大反动 / 300
第五十六章	民族独立运动 / 307
第五十七章	发动机的时代 / 325
第五十八章	社会革命 / 332
第五十九章	解放 / 337
第六十章	科学时代 / 344
第六十一章	艺术 / 349
第六十二章	殖民扩张与战争 / 361
第六十三章	新世界 / 370
第六十四章	永恒的真理 / 378
人类发展史年表 / 379	

第一章 舞台布景

我们生活在一个巨大问号的阴影之下。

我们是谁？

我们从哪里来？

我们向何处去？

慢慢地，但凭着坚忍的勇气，我们把这个问号一步步推向遥远的界限，越过地平线——在那儿，我们希望能找到我们所要的答案。

我们还没有走出多远。

我们所知的仍然非常有限，但是我们已经达到了这样的境地：我们已经能够（以相当的准确性）猜测出很多事情。

在这一章里，我将根据我们现在深信不疑的知识告诉你们，当人类第一次出现之时，舞台布景是怎样的。

如果我们把动物在地球上得以生存的时间表示为这么一条长线，那么下面这条细小的线，就表示人类（或者多多少少类似于人的生灵）在地球上生活的时间。



人类是最后一个登场的，却是第一个运用自己的大脑来达到征服自然的目的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研究人类，而不是研究猫啊狗啊马啊或任何别的什么动物——尽管就这些动物自身而言，

也都有一个非常有趣的历史进化过程。

就我们所知,在最初的时候,我们居住的这个星球是一个燃烧着的大火球,是浩渺的宇宙之海中一团小小的烟云。慢慢地,经过了几百万年,地球的表面烧光了,外面覆盖了一层薄薄的岩石,如注的大雨一直在下,击打在这了无生命的岩石上,磨蚀了坚硬的花岗岩,并把泥沙冲入山谷——在冒着热气的地球上,这些山谷隐藏在高高的悬崖之间。

当太阳破空而出时,最后的时刻来临了,它看到这个小星球上有几个小水洼——这些小水洼后来发展成了东西半球上的浩渺海洋。

然后有一天,伟大的奇迹出现了。本是无生命的东西,却创造出了生命。

第一个包含生命的细胞漂浮在茫茫海水之中。

在几百万年的光阴里,它都毫无目标地随波逐流。但是就在这一漫长的时段里,它萌生出一些习性,使它得以更容易地在处境恶劣的地球上生存下来。这些细胞中,有些最喜欢待在湖泊和水洼的黑暗深处。它们在水中沉积的淤泥里扎下根(淤泥是雨水从山顶上冲下来的),于是它们成了植物。其他的细胞则喜欢四处游走,从而长出了奇怪的有关节的腿,就像蝎子一样,开始在海底爬行,它们的周围是植物和像水母一样的淡绿色生物。还有另一些细胞(覆盖着鳞片),依靠游泳动作,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个地方找寻食物。渐渐地,它们使海洋里充斥了无数的鱼类。

同时,植物的种类也日益繁多,它们开始寻找新的家园。海底空间已经不够它们居住了。它们不情愿地离开了水,在海滩或山脚下的泥岸上找到自己新的家园。一天两次,大海的潮汐用咸咸的海水将它们淹没。而其余的时间,这些植物尽量去适应不太惬意的环境,努力在覆盖地表的稀薄空气中生存下来。经过几个

世纪的适应,它们学会了如何在空气中活得和在水中一样舒服。它们变得越来越大,长成了灌木林和树丛。最后,它们学会了盛开芳艳的花朵,吸引忙碌的大黄蜂和鸟类前来,把它们的种子带到远方的角角落落,直到整个地球都覆盖了绿色的草原,或是沐浴在大树的浓密树荫之下。

可是有些鱼也开始离开大海,尝试用肺来呼吸,就像以前用鳃呼吸一样。我们称这类生物为“两栖动物”,意思是:它们能在陆地上生活得跟在水里一样自如。从你面前的路上跳过的第一只青蛙就能告诉你,左右逢源的两栖生活是多么的逍遥如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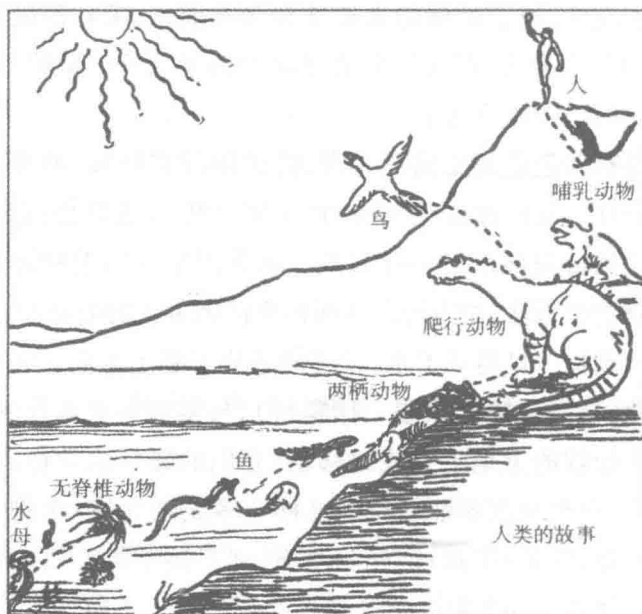
这些动物一旦离开了水,就逐渐适应了陆上生活。有些成了爬行动物(这类生物像蜥蜴一样爬行),与昆虫共享森林的寂静。为了能在松软的土地上更快地移动,它们的腿日益发达,个头也越来越大,直至全世界都遍布了这样一些庞然大物(生物学手册称之为鱼龙、巨龙、雷龙),它们一直长到三四十英尺^①,能像大猫耍小猫一样地逗弄大象。

爬行动物家族的某些成员开始了树上生活(当时的树木常有一百多英尺高)。它们已经不需要用腿行走,但它们必须迅速地从一根树枝移动到另一根树枝上。因此,它们把自己身上的一部分皮肤变成一种类似降落伞的东西,它从体侧一直延展到前脚的小脚趾。逐渐地,它们在这个皮降落伞外面覆盖上羽毛,把尾巴变成转向杆,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,成了真正的鸟类。

此后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:所有的大型爬行类动物在一个很短的时间内灭绝了。我们不知道原因。也许是因为气候突变,也许是因为它们已经长得太大,既不会游泳也不会行走和爬行,眼睁睁地看着巨大的蕨类植物和树木,但就是够不到,于是便饿死

^① 英美制长度单位,1英尺合0.3048米。

了。无论原因何在,持续了上百万年的巨型爬行类动物的古老帝国算是完结了。



人类的出现

然后,这个世界开始被完全不同的生物占据。它们是爬行动物的子孙,但它们与爬行动物全然不同,因为它们用乳房,用母兽的乳房来哺育幼崽。因此,现代科学称它们为“哺乳动物”。它们已经褪去了鱼鳞,也没有像鸟一样长出羽毛,而是长出了一身毛发。不管怎么说,哺乳动物发展出了一些特有的习性,使它们比之其他动物有着很大的优越性。母亲把幼子之卵置于体内,直到出生。而在此之外的所有动物——到那时为止——都让自己的孩子们暴露于寒冷、酷热以及受其他野兽袭击的危险之下。哺乳动物长期把幼子带在身边,在它们仍然太弱小、无法抗击敌人之时,护佑着它们。这样,幼崽哺乳动物的成活希望就大为增加了,因为它们能从母亲那里学会许多本领。如果你曾见过母猫教小

猫咪如何照顾自己,教它们如何洗脸、如何捉老鼠,你就能明白这一点。

但关于这些哺乳动物我无须多言,因为你们已经知道得够多了。它们围绕在你的周围。它们是你在街上和家里的日常伙伴,而在动物园的铁栅栏后面,你还能瞧见自己不甚熟悉的它们的远亲。

现在,我们到了指明分界线的时候了:人类离开了浑浑噩噩、生生灭灭的生物种群的漫长队伍,开始运用自己的理性来造就自己种群的命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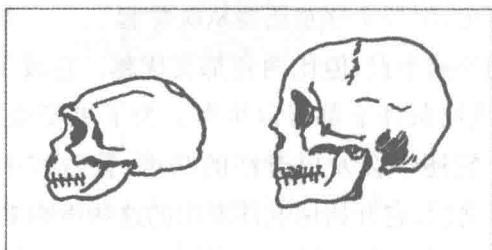
有一种哺乳动物,其找寻食物和栖身之所的能力要远甚于其他族类。它学会了用自己的前脚拿住猎物,经过练习,它发展出了手一般的爪。经过无数次的尝试,它学会了把全身的重心置于两条后腿之上(这是一个高难动作,虽然人类做这个动作已有一百多万年的历史,但每个孩童还得从头学起)。

这种动物半猿半猴,但比两者都要优越。它成了最成功的猎捕者,在任何气候条件下都可以生存。为了更安全地生活,它一般成群活动。它还学会发出奇怪的叫声,警告孩子们有危险迫近。几十万年之后,它开始用喉部发出的这些声响来交谈。

这种动物——也许你很难相信——是你们最早的“类人”祖先。

第二章 我们最早的先人

关于第一个“真正”的人,我们所知甚少。我们从来没有看过他们的照片。在某片古老土地的最深层,我们有时会发现他们的骨头碎片。这些骨头和其他动物的残骸埋在一起,而那些动物早已在地球上绝迹。人类学家(这些博学的科学家,终其一生致力于将人类作为动物王国之一员的研究)取得了这些碎骨,并依此较准确地重现了我们古老祖先的容颜。



人类头骨的发展

人类种群的曾曾祖父,是一种颇为丑陋、缺乏魅力的哺乳动物。他相当矮小,比现代人要矮小许多。烈日热光的暴晒,严冬寒风的吹刮,使他的皮肤变成了深褐色。他的头和大部分的躯干上,他的胳膊和腿上,都覆盖着长而粗的毛发。他有很细但有力的手指,这使他的手看起来像猴子的爪子。他的前额很低,下颚类似野兽——把他的牙齿当作刀叉使用。他赤身裸体,除了轰鸣的火山喷涌出的火焰(火山让大地上布满了浓烟和熔岩),他没有

见过别的火。

他生活在潮湿而黑暗的广袤森林里，就像今天的非洲矮人一样。当他感到饥饿袭来时，就吃植物的生的叶子和根茎，或者会从一只愤怒的鸟雀那儿拿走鸟蛋，给他自己的孩子做食物。偶尔，经过漫长而耐心的追逐，他也能抓住一只麻雀或小野狗，或是一只野兔。这些他都生吃，因为他还从来不曾知道食物烹饪之后味道会更好。

白天的那些时间，这个原始人四处游荡以寻找食物。

当夜晚降临大地，他把他的妻子和儿女藏在空树干里或是一些大石头的后面，因为他被四面八方的猛兽围困着——一到天黑，这些野兽就要出来游荡，为自己的配偶和孩子们找些吃的，而它们也喜欢人肉的味道。这儿就是这么一个世界：你要么吃别人，要么被别人吃。因为这个世界充满了恐怖和悲惨，所以活着是很不惬意的。

在夏天，他要暴露在毒辣的日头之下；而在冬日，他的孩子们或许会冻死在他的怀里。当他受了伤（捕猎动物时总是容易弄断自己的骨头或扭伤脚踝），如果没有同伴帮助，他必惨死无疑。

就像动物园里的许多动物都会发出奇怪的叫声一样，早期的人也喜欢咕哝。也就是说，他不断地重复同样的、含混的咕哝，因为他喜欢听到自己的声音。后来他慢慢意识到，当危险来临时，他可以用这种喉音来警告他的同伴，他可以发出某些小小的尖叫声——大意是“那儿有一只老虎”或者“这儿来了五头大象”。然后，别人也会回喊一些声音，这些咆哮声的意思是“我看到它们了”，或者“让我们逃走并躲起来”。大概这就是一切语言的起源。

但是，就像我前面所说的那样，关于这些起源的事，我们知之甚少。早期的人没有工具，也不给自己造房子。他们生生灭

灭,除了几根锁骨和一些头骨碎片,便没有留下任何他们曾经存在过的迹象。这些骨头告诉我们,在几百万年以前,世界上曾经居住着一些哺乳动物,他们和所有其他动物都很不一样。他们可能进化于另一种未知的类猿动物,他们学会了用后腿走路,并把前爪当手来用。他们极可能与我们自己的直系祖先有关联。

对于这些初始的故事,我们所知的少之又少,其余的一切尽在黑暗中。

第三章 史前人类

史前人类开始自己制作物品

早期人类不知道时间意味着什么。他并没有关于生日、结婚纪念日或死亡忌日的记录。他没有天、星期甚至年的概念。但大体上,他知道季节轮转的轨迹,因为他已经注意到,严冬之后永远跟着温和的春天。然后春天变成了炎热的夏天,果实成熟了,野稻谷的穗谷可以吃了。然后,当突然刮起来的风把叶子从树上吹落下来,夏天结束了。然后,一些动物已经为长长的冬眠做好了准备。

但是这个时候,发生了一件不寻常的、相当骇人的事情:是关于气候上的事情。温暖的夏天来得很晚,果实来不及成熟,过去覆盖着绿草的山顶,现在深埋在厚厚的积雪之下。

然后,一天早晨,几个与当地不同种类的野人,从高山地区游荡下来。他们看起来有点瘦,显示出他们正处于饥饿状态。他们发出一些当地人听不懂的声音,似乎在说他们饿了。这里没有足够的食物同时供应给老居民和新来乍到者。当新来者想多待几天时,爆发了可怕的拳打脚踢的争斗,有些人一家子都被杀了。其余的人逃回到自己的山坡,却在紧接着袭来的暴风雪中死于非命。

在森林中居住的人们非常恐惧。白天变得更短,而夜晚又变

得反常地冷。

最后,在两座高山之间的一个裂隙之中,出现了一块发绿的小冰块,它迅速增大。一块巨大的冰块滑落在山脚下,巨大的石块被推进山谷中。随着十数声轰雷般的巨响,冰块、泥浆、成块的花岗岩劈头盖脸地砸到尚在睡梦中的林中人身上,一下子把他们砸死了。许多百年老树被压成了引火棍。接着就开始下雪。

雪接连下了好几个月,这里所有的植物都死去了,动物们纷纷出逃,去南方寻找和煦的阳光。人类背负着自己的孩子,跟着这些动物一起逃生。但人跑得不如这些动物快,要么快些想出办法,要么就是快速走向死亡,他们不得不在这两者之间做出抉择。他们似乎更倾向于前者,因为他们必须想方设法在可怕的冰川期生存下来——这样的冰川期一共有四次,几乎把地球上的人类消灭殆尽。

首先,人必须给自己穿上衣服以免被冻死。他学会了如何挖洞,并用树枝和树叶覆盖洞口,用这些陷阱来捕获熊和土狼。他随后用大石头把它们砸死,用它们的毛皮给自己和家人做大衣穿。

接着是居住的问题。这简单,许多动物都习惯于睡在黑暗的洞穴中。人类现在也以它们为榜样。他们把野兽逐出温暖的巢穴并把洞穴据为己有。

即便如此,这样的气候对大多数人来说还是太严酷了。老人和孩子以可怕的速率死去。然后,一个天才想到了火的使用。有一次外出打猎,他曾被森林大火围困。他记得他差点被火烧死。一直以来,火都是敌人。现在,火成了朋友。他把一棵枯树拖进洞穴,并用燃烧着的树林中的一个余烬将其点燃。这使洞穴成了一个舒适的小房间。

然后,有一天晚上,一只死鸡掉进了火堆里,当人们把它捞出

来时,它已经烤熟了。人们发现鸡在烤过以后变得尤为鲜香酥嫩。从此以后,人们放弃了和其他动物共有的生食习惯,开始吃熟食。

就这样,千百年过去了。只有具备最聪明头脑的人,才能生存下来。他们必须日夜与寒冷和饥饿做斗争。他们被迫去发明工具。他们学会了如何把石头削成一把斧子,如何制作锤子。他们迫不得已储存大量食物,以应付漫长的冬天。他们发现可以用黏土做成碗和罐,然后晒在阳光下使它们硬化。就这样,冰川期——本来差一点毁灭了人类,却成了人类最伟大的教师——因为它迫使人类运用自己的头脑。